大足农委〔2021〕67号

重庆市大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印发2021年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人民政府（办事处）：

为进一步深化巩固化肥农药减量成果，推进全区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走深走实，特制定了《重庆市大足区2021年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大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1年3月29日

重庆市大足区2021年化肥农药减量增效

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巩固2020年中央环保督察反馈化肥农药减量问题整改工作成效，深化问题整改成果，持续提升耕地质量，加快高效绿色种植技术的推广，减少不合理化肥农药投入，促进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推进全区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走深走实，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结合我区实际，以单位面积化肥农药用量高的作物和新型经营主体、规模种植大户为重点，推广使用配方肥、有机肥替代化肥、水肥一体化、秸秆还田、培植绿肥等化肥减量重点技术和抗病品种、绿色防控、专业化统防统治等农药减量重点技术，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推动全区2021年化肥、农药使用量比上年分别减少0.5%以上，即全区农作物化肥用量控制在26541吨（折纯,下同），减量135吨。全区农药使用量控制在189.34吨，减量1.53吨。病虫害统防统治率42%，绿色防控率43%（详见附件1、2）。

二、主要任务

（一） 加强化肥农药减量技术培训指导。在关键农时季节，区级召开化肥农药减量专题培训2次以上，对镇街技术人员、化肥农药经销商、规模种植户实现培训全覆盖。各镇街召开化肥农药技术培训会1次以上，并建立培训档案。重点强化规模种植户的技术指导，各镇街做好对种植大户的化肥农药减量技术指导，加快新技术新品种推广应用。进一步推广全市“12316”化肥、农药减量技术咨询电话的应用。全区利用主流媒体大力宣传化肥农药减量工作，印制发放化肥农药减量技术手册和宣传画；各镇街利用村级大喇叭、横幅、标语等形式在镇街、产业基地开展减量技术宣传，做到化肥农药减量示范区及规模种植户宣传标语或横幅全覆盖。

（二）持续推进配方肥落地和病虫害统防统治。继续开展测土配方施肥基础工作，全区完成240个土壤采集和分析化验，保障连续3年采样覆盖所有规模种植户。开展田间肥效试验15个，探索优化配方施肥参数，完善肥料配方，监测施肥效果。依托已遴选确定的3家测土配方施肥合作企业，按照推荐配方肥生产、销售配方肥。镇街要广泛宣传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和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技术，组织规模户、合作社、村集体经济组织、社会化服务组织，积极推广使用配方肥和实施统防统治，探索配方肥统配统施和病虫害统防统治。

 （三）继续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及绿色防控技术。结合我区产业发展，围绕用肥用药较大的蔬菜果树作物全面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和绿色防控技术，在全区的蔬菜、果树、茶叶基地，建立核心示范区2万亩。示范区有机肥用量提高20%以上，化肥用量减少15%以上，农药减少用量1%以上，病毒虫害统防治率90%以上。因地制宜探索我区蔬菜有机肥替代化肥和理化防控的技术模式。在粮食作物上大面积推广自制堆肥、秸秆还田和理化诱控（灯诱、性诱、色诱等）、生物防治（捕食螨、生物农药等）、生态调控（果园生草覆盖、天敌诱集带种植）、农药减量助剂等绿色防控集成技术，提高土壤有机质含量和绿色防控覆盖率，降低化肥农药使用量。

（四）加大对规模种植户农事记录的检查及减量情况的调查力度。镇街要建立规模种植户（示范户）清单，每个镇街遴选化肥农药减量兼顾的规模种植户5户，名单于4月15日前报区农业农村委备案。镇街要结合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指导辖区内规模种植户规范作好农事记录。农业生产经营企业、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要建立健全化肥农药购买、使用记录、农事记录台账。如实记载使用农业投入品的名称、来源、用法、用量和使用等，作为化肥农药减量支撑依据。农事记录应当保存二年以上。镇街要作好规模种植户化肥农药使用情况调查。10月底前，根据农事记录，调查规模种植户（示范户）化肥农药使用情况，并形成化肥农药减量效果汇总表报区农业农村委汇总（详见附件3）。

（五）强化减量成效调查评估。区级完成31户肥料施用情况典型调查和50户农药施用典型调查（包括散户、示范户、规模户）。各镇街要围绕重点减量技术，及时收集汇总相关技术推广印证资料，分别于6月中旬、11月中旬前填写上报化肥、农药减量技术推广落地情况表（详见附件4、5），报送区农业农村委汇总，并作好全年减量技术成效情况专家会商分析。

（六）扎实落实试验示范。一是作好化肥农药减量示范。各镇街要采取有力措施，扎实推进示范落实，每个镇街建立2个以上化肥农药减量示范片，要确定具体行政责任人和技术责任人，明确创建的目标作物、目标产量、主推技术，规范建立化肥农药减量示范片到户台账，于5月底前报送区农业农村委（详见附件6、7-1、7-2）。二是积极开展新技术试验。全区探索开展缓释肥、微生物菌肥、有机无机复混肥试验3个。生物导弹（毒-赤眼蜂）或生物农药试验示范2个。带动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新技术新产品大面积推广应用。

（七）积极探索新机制。一是探索主要作物化肥使用定额制。大力开展试验示范，探索主要作物化肥施用定额标准，在高施肥作物上配套技术集成和示范应用。二是探索社会化服务组织的托管制。各镇街要结合社会化服务项目，加大宣传力度，推广开展“统配统施”、统防防治。在鼓励扶持“统配统施”、统防防治的中介服务机构和组织。三是探索有机肥、配方肥以及农药生产企业的质量追溯制。不断规范有机肥、配方肥、各种农药的监管和使用。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区农业农村委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生态和农能站、种业科、安全科、农业行政综合执法支队、农业技术服务中心粮油科、农产品质量检测科、特色经济科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协调指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区农业技术服务中心粮油科。各镇街要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成立相应的协调指导小组，于4月15日前报区农业农村委备案。主要负责同志作为第一责任人，要亲自抓、负总责，至少每半年专题研究化肥农药减量工作1次。班子成员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层层压实责任。

（二）强化督查通报。压实镇街主体责任，区农业农村委根据市里的要求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工作进展调度，对工作开展不力的，综合运用函告、通报、约谈、限期整改等方式倒逼责任落实。对工作推进有力、成效明显的镇街，在相关资金、项目上给予倾斜。

（三）加强农业执法检查。镇街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相关要求，指导农产品生产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等依法合理使用农业投入品。相关单位要加强农事记录的执法检查，建立农业投入品、农事记录的执法检查台帐，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符合立案的，依法查处。

（四）加强绩效评估。围绕全年重点工作任务做好2021年化肥农药减量绩效评估工作，各镇街要按照2021年化肥农药减量增效绩效评价指标表（详见附件8），于11月15日前提交化肥农药减量绩效评价报告、自评分表及佐证材料。相关评价结果应用于粮食安全考核和乡村振兴考核。

（五）强化政策保障。全区将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技术使用及减量成效和农事记录作为规模种植户申报实施种植业相关项目的必要条件。可对按照推荐配方生产、销售配方肥的企业申报有机肥采购等财政项目给予倾斜。要加大本级财政投入，为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的开展保障必要的工作经费。

（六）加强人力保障。要充分认识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各镇街要建立化肥农药减量增效专人专班，配备懂技术的专业人员加强技术指导，保障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有效推进。

附件：1. 2021年大足区化肥减量目标任务表

1. 2021年大足区农药减量目标任务计划表

3. 各镇街2021年规模种植户（示范户）主要作物化肥农药减量效果汇总表

 4. 各镇街2021年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推广及

效果（技术落地情况）统计表

 5.各镇街2021年农药减量效果（技术落地情况）评估统计表

 6.各镇街2021年化肥减量示范片到户台账

 7.各镇街2021年农药减量示范片到户台帐

 8.各镇街2021年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绩效

 评价指标表

 重庆市大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3月29日印发